盘州教发〔2022〕37号附件1

“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的相关专业界定

根据教育部专业目录，对2022年“特岗计划”招聘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作以下相关界定：

**1.语文：**汉语言文学（含各种方向）、语文教育、小学教育、初等教育、汉语言、汉语国际教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古典文献学、中国语言文化、应用语言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学、广播电视新闻学、对外汉语、国际汉语、华文教育、新闻学及相关专业。

**2.数学：**数学与应用数学（含各种方向）、数学教育、小学教育、初等教育、信息与计算科学、数学基础科学及相关专业。

**3.英语：**英语（含各种方向）、英语教育、商务英语、旅游英语、翻译及相关专业。

**4.音乐：**音乐学、音乐表演、音乐教育、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艺术教育、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及相关专业。

**5.体育：**体育学、社会体育、体育教育、运动训练、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武术与民族传统运动、竞技体育、体育保健、体育服务与管理、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社会体育指导、体育与健康及相关专业。

**6.美术：**美术学（含各种方向）、美术教育、绘画、雕塑、摄影、艺术教育、艺术设计、国画、工艺美术、书法学及相关专业。

**7.心理健康：**心理学、应用心理学、心理咨询及相关专业。

**注：相关专业指报考人员所学专业在校期间所开设课程必须一半以上与所报考学科相关。**